

## 國立成功大學「軌道運輸學分學程」修習申請表

附表一

系所別：\_\_\_\_\_ 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 e-mail: \_\_\_\_\_ 申請編號：\_\_\_\_\_

	開設系所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期	截至目前已完成	112-2 學期	113-1 學期	113-2 學期	114-1 學期
必修 10 學分	交管系/土木系	校外實習(一)	1	上					
	交管系	軌道運輸	3	上					
	土木系	鐵路工程學	3	上/下					
	交管系/土木系	運輸工程(學)	3	上					
選修 14 學分	交管系	軌道監理與法規	3	上/下					
	交管系	運輸管理	3	下					
	交管系	交通政策	3	上					
	交管系	運轉理論	3	上					
	交管系/所	運輸經濟	3	上/下					
	交管系	運輸風險與危機管理	3	上					
	土木系	軌道工程實務	3	下					
	土木系	應用力學	3	下					
	土木系	工程材料學	3	下					
	土木系	工程計畫管理	3	上					
	測量系	變形監測	3	上					
	測量系	大地與衛星測量實習	1	下					
	不分系所	計算機應用/計算機概論	3	上/下					
	交管系/土木系	專題研究(一)、(二)/專題研究	1	上/下					
	交管系/土木所	作業研究(一)/作業研究	3	上/下					
交管系/土木系	校外實習(二)	1	上						
總計學分數									
是否符合本學程規定之學分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			
1. 本學程須修畢 24 學分(含必修、選修課程)以取得學程證書。 2. 本學程業務由交管系及土木系共同承辦。 3. 校外實習須至從事軌道相關業務機構實習，專題由交管系或土木系專任老師指導。									

自傳

## 讀書計畫

修習動機

修課計畫、時程

未來規劃

其他資料(英文能力、證照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)